附件6：关于黄埔区村民个人非公寓式住宅建设公示情况的报告

关于黄埔区村民个人非公寓式住宅建设公示情况的报告

镇人民政府/街道办事处：

我村村民 （身份证号 ）申请在 （地址）□原址重建□新建 栋 层的住宅，占地面积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平方米。村民委员会（村集体经济组织）已审核其家庭成员居住情况和申请建房情况，并进行了现场公示，公示时间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。公示期间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。

专此报告。

附件：公示现场照片

村民委员会（村集体经济组织）（盖章）

负责人签名：

年 月 日